

这一次,我们如何过儿童节?

今日视点

六一儿童节明天又要到了,这一次的儿童节,因灾难而蒙上了阴霾的颜色。灾难可以使节日斑驳,但爱却能驱散哀,人间大爱必将使这一节日变得明媚。

有报道称,在重灾区的某些村庄和学校,80%以上的儿童失去了家人或朋友,许多人不同程度地存在诸多震后心理问题。灾区有多少儿童?究竟有多少父母失去孩子,又有多少孩子失去父母?灾区孩子将如何过好儿童节,灾区孤儿将如何过好儿童节,灾区孩子将如何走好接下来的每一天,这是我们必须关注的命题。

从今天起,我们莫再以

爱的方式害孩子,比如无休止地关注,这貌似关爱,恰是害之源。“敬礼娃娃”郎铮因过多的探望出现心理障碍,就是一起让人痛心的悲剧;还有一个例子,被埋废墟里,9岁小学生唱着歌等着被救;面对媒体频繁采访,孩子却情绪失控,变得十分惊恐,开始大喊大叫,拒绝所有人接近。要是真正爱孩子,就不要过多地叨扰,乃至骚扰他们。不要让他们表演感恩,不要让他们充当道具,不要让他们强作欢颜。

从今天起,我们莫再认为物质条件改善就能给孩子带来幸福。也许有的人认为,孩子遭受了不幸,我们要以加倍的物质补偿他们。慢着!这其实是误区,多数孩子心

智尚不健全,太多的物质灌输,给予过了头的特权,反而是一种溺爱,使他们迷失。跟踪研究唐山孤儿的唐山市委党校教授高民杰认为,有的灾区孩子之所以有一些不好的心理,“法律和社会道德上比较宽容孤儿”也是诱因之一。

从今天起,我们莫再以施舍的心态面对灾区孩子。许多时候,我们在关爱孩子时,往往没有技巧,不注重细节,不懂得尊重孩子。记住,孩子也是有尊严的,我们不能因为向他们提供了一定的物质援助,就居高临下,就以施舍的眼光对待,也许我们无意为之,但许多不经意的细节会给他们留下永久的伤害。我们要学会平等待人,比如,外国志

愿者放下身段,和灾区孩子一起快乐地游戏,看到孩子开心的笑容,谁不欣慰?

从今天起,我们莫再大而化之地宣扬坚强。有人说,不幸是人生中一所最好的大学,但是,不幸有时也能摧垮一个人,尤其是这些稚嫩的孩子。不讲青红皂白地宣扬坚强,没有铺垫地让孩子挺过来,未免过于残忍。

哲学家赫拉克利特说:“时间是个玩跳棋的儿童,王权执掌在儿童手中。”我相信,只要我们懂得如何爱孩子,只要我们不局限在儿童节给他们关爱,当爱传递,当善感染,灾难的阴影终将会淡化,受灾的孩子们,终究会有一个可以期望的未来。

(秦川)

隐身社会 地震孤儿方能正常成长

相关评论

正当全国各地的人们表达领养地震孤儿的强烈意愿之际,一位在唐山大地震后被亲戚收养的唐山地震遗孤在博客中提请大家冷静思考一下,自己是否真正有能力抚养受过大心理创伤的孩子?

这的确是热血激情中的一个理智提醒:领养地震孤儿,必须要做好面临困难的充分准备,要考虑到:这些孩子一生都有可能面临巨大的心理阴影;在新的家庭中,一些孩子可能还会有“寄人篱下”的感觉,或是长期背负报恩的压力。热情过后,每个收养家庭都需面对各种现实的生活问题,或经济状况发生变化,或与孤儿性格不合,或有了自己的孩子,那么,是

否还能对孤儿视如己出,充满爱和耐心?

唐山地震产生了4204个遗孤,石家庄和邢台建立了育红学校,集中安置他们。但调查表明:封闭型集中安置,导致他们缺乏对社会的了解,同时也缺乏家庭观念。从物质供应到就业,都是国家全包,也导致部分孩子衣来伸手,饭来张口,进取心不够。在对1008名孤儿的调查中,有74.2%的人只有初中甚至初中以下文化程度,早恋则占42%,至于法律和道德上对他们都比较宽容,小偷小摸也被宽容;失去父母后的自卑、封闭、缺乏社交,降低了唐山孤儿的社会自信心。

这说明,集中收养可能面临巨大的难题。而封闭、自卑等心理问题,不论是集中

收养还是家庭收养,都同样存在,只不过集中收养时没有与家庭成员的“摩擦”,使之更多地处于“隐而不发”的状态。

唐山地震后对孤儿的集中安置,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比如那时绝大多数家庭孩子多,且物质匮乏无力收养等等。今天,在社会条件已经完全允许的情况下,让孤儿“隐身”到社会,回归正常的家庭生活,应该成为孤儿抚养的主要方式。

这里的“隐身”,除了家庭式收养,也包括不被社会所打扰,安静地生活。无论是领养父母,还是民政福利机构,还是社会其他组织和媒体,自始至终,不要把对这些孩子的同情和怜悯当着孩子的面表现出来。不要把孩子

想象得那么脆弱,要让他们承担作为一个家庭成员、作为一个正常孩子应有的一切责任和义务。须知,以同情和怜悯为基调的爱心更多的是“施舍”,不是平等,它反而容易伤人,也不易培养孩子的责任感和自信心。领养家庭、社会各界和媒体应该从孩子小时候就把真相告诉他们(特别是他们原本就知道真相的时候),不必隐瞒和说谎。此外,社会各方,不要总以轰轰烈烈的示爱方式对孩子刺痛伤害、让他们一遍遍回忆不堪回首的往事。

从地震孤儿到正常人的道路有多长,取决于社会把他们由“地震孤儿”视为正常人的心理距离有多长。让孩子与其他成员亲密无间共同成长,是全社会的责任。(新京)

捐款中不能有太多权力的影子

【中国观察之杨涛专栏】

汶川地震之后,全国人民在悲情之下踊跃捐款、捐物,这让我们看到了公民社会在生成与培育。不过,仅从慈善捐款这一事来看,我们也看到,公民社会培育仍然存在不小的难度。

此次慈善捐款本来无需国家号召,人们就会很积极,但在现实操作中却引发了许多人的怨言,盖因慈善捐款在实际中变了味,变成强制了。一位小书店的老板告诉我,他本来就是通过网上捐了一千元,但一家政府部门来人说要至少捐两千元,而且是款直接到账上的,他说这不过是让这家政府部门在慈善晚会上举牌子时面子好看些;而且,工商、税务的强制捐款也

接踵而来,这让他的爱心有点被强奸的感觉。这位朋友告诉我,自从这些强制捐款后,他对于捐款没有一点兴趣了,强制已经败坏了他的捐款胃口。

公民社会的基本精神,就是激发每个公民的社会责任。慈善捐款本身是公民尽自己的社会责任的体现,但一旦权力介入,捐款变成强制,公民就不会主动去体现自身的社会责任,而是盲从于权力的安排,做权力机器的规定动作,他们不再去想尽社会责任,这样就削弱了公民的精神,无助于公民社会的培育。

从慈善组织的运作上,我们也看到了公民社会培育的艰难。这次大地震后,我们仍然看到,走在筹集善款前列的仍然是政府机关或与政府有千丝万缕关系的各种协

会,而各种民间慈善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比较少。这种原因,仍然与政府机关不敢放手让民间慈善组织来主导慈善有关。其实,在很多领域,政府权力介入不但做不好,还容易滋生腐败,这种“政府失灵”的领域,让民间组织来担当却能起到很好的效果,政府主要是从中监督。但某些政府官员仍然是“大政府,小社会”的思想,总想让政府什么事都管。包括慈善组织等非政府组织的发展不成熟,在客观上已经阻碍我们公民社会的培育和发展。在一个法治社会和公民社会,需要许多非政府组织来做政府做不好的事,来自管理社会事务,监督国家权力,形成政府、公民社会与公民之间的三足鼎立,没有完善的

非政府组织,就没有成熟的公民社会。

不过,汶川大地震的慈善捐款虽然暴露出了一系列问题,但也为公民社会的培育带来了机遇。人们在这次捐款中,也开始警惕权力的强制,他们开始抵制各种强制捐款,不让爱心被权力绑架;一些民间慈善组织也积极活跃在捐款的现场,体现民间组织的自身力量;公民对于善款的使用也不甘心做“睁眼瞎”,而是主动去监督和观察蛛丝马迹,媒体也更多发挥了监督功能。公民在开始争取自己的权利与找回社会责任心,而民间组织也不断拓展空间,公民社会在艰难中得以成长。

(作者系江西科技师范大学客座教授)

地震对房价的影响是震撼性的

■他山之石

汶川大地震对房价的影响目前存在比较大的争议。

一种观点认为,地震对房地产总体市场没有影响,因为川北地区基本上属于农村地区,受灾民众多数不属于商品房有效消费群体。一种观点则认为,地震将对房价走势产生非常大的影响。我倾向于后者。地震对房价不仅会产生影响,而且,可能会产生比较大的影响。

首先是非常持久的心理影响,这不仅会抑制人们的购房需求,还会在短期内把存量住房推向市场,从而,使房价步入下跌轨道。

这次地震所造成的影响,并不限于川北农村地区,它波及四川、甘肃、陕西、重庆等16个省(区、市),417个县,灾区总面积44万平方公里,受灾人口4561万人。这意味着中西部16个省(区、市)的许多消费者,将不得不重视现有住房的抗震等安全性能。

地震摧毁房屋导致的大宗财产的毁灭,将给购房者尤其投资和投机性购房者带来巨大心理压力。今后在买房的时候,他们首先就要考虑防震问题,将对住房质量提出更高的要求。这意味着,现在市场上庞大的无法满足消费者安全需求的存量住房,将被释放出来,导致市场中住房供应量的突然放大,从而对房价构成强大压力。

由于我国已经30多年没有发生过这样的大地震,不少楼盘要么在设计时没有严格遵守防震标准,要么在建设过程中因偷工减料等行为,影响到了抗震性能。这源于制度缺陷。根据我国现有规定,新建商品房的竣工质量验收实行由开发商自行进行、工程监理资料备案制度,开发商只要出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就可以交付,出现质量问题在所难免。

也正因为这一点,消费者对缺少制度性监督和制约的开发商所建设的房屋质量存在着不信任感,这种不信任感将随着未来制度的完善和监督机制的健全而逐渐得到缓解,而在此之前,不信任感与不安全感将对人们的购房行为产生非常大的影响。

其次是对购房理念的颠覆。

人们购房主要有三种:一是自住,二是投资,即买房出租,三是投机,即低价买高价卖赚取差价。这次地震发生后,三种买房需求都受到了打击。

地震发生后,几乎所有的银行都表示它们并不承担地震风险,按照正常程序银行有权追回贷款。这意味着,一旦房屋因地震或其他自然灾害发生倒塌,承受损失的既不是银行,也不是开发商,而是购房者自己。

虽然银监会已经要求银行核销无力还贷灾民的贷款,但灾民巨大的房产损失还是实实在在的。此事给购

房人带来的震撼显而易见,过去那些热衷于买房的人开始考虑租房。

在我国,目前租房是非常划算的,因为房价很高,而租金却很低,房屋的租售比小。所谓“租售比”是指每平方米使用面积的月租金与每平方米建筑面积房价之间的比值。根据国际惯例,如果租售比低于1:300,意味着房产投资价值小,房产泡沫已经显现;如果高于1:200,表明这一区域房产投资潜力相对较大,投资价值较大,而在我国,深圳、广州等地的租售比,甚至达到1:1000。等到房屋报废时也收回不回成本。房屋的投资价值本来就在丧失,地震进一步加剧了投资价值的丧失。至于投价值就更不用说了,现在的存量住房要卖出去就很困难,房价的上涨预期正被下跌预期所取代,房价的下跌是必然的,只是强度的区别而已。

第三,是地震把房价与土地的剥离。

我国的房价经历了一个接近10年的上涨周期,在此过程中,人们普遍认为,房价是逐渐升值的,这一理念深入人心,以至于出现了“历史将证明房价永远都是只涨不跌”的这种极端的逻辑。人们之所以产生这种看法,是因为我国房地产市场,把土地使用权的价值与房产本身的价值混合在了一起,认定房屋在升值。实际上,房价的上涨不是房屋升值的结果,而是土地升值的结果。房屋每年都是要折旧的,尤其对于土地使用权只有70年的住宅而言,更是如此。

但是,地震把两者剥离了。当那些按揭购房者失去房屋时,他们面临着银行继续追债的问题,退一步说,即使国家考虑到灾区的实际情况,让按揭购房者晚几年还贷,他也无法在原址上继续建房。道理很简单,随着房屋的倒塌,由于欠债,他对土地的使用权也丧失了,将被银行收回。银行只有这样,才能挽回部分损失,因此,银行不可能在土地使用权方面作出更大的让步。这将使人们对房屋的保值作用有一个颠覆性的认识,房屋作为最佳保值手段的地位将受到动摇。

另外,公共住宅投入对房地产市场的取代,也将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房价——主要是针对受灾地区而言。受灾地区房倒屋塌,一些城镇甚至被夷为平地,这需要政府投入大量的财政资金,帮助灾区重建家园,而这一过程是公共财政投入而非市场化的投入,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灾区没有发展市场化商品房的能力。这也会对房价产生抑制作用,因为推动房价上涨的市场化因素被公共财政的力量所取代,保障性住房占据了主导,压缩了商品房发展的空间。

(本文原载5月30日《上海证券报》,作者贾图系资深房地产研究专家)

2008年现代快报
读者理财节 大出大戏 场场精彩
拉开序幕 ——暨南京理财博览会

各大银行、证券、基金、保险机构已准备就绪,共奉理财盛宴!

最后部分展位 招商热线:84783506
机不可失!

主办: 现代快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网 www.chinastock.com 江苏都市报 www.jsnews.com.cn